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水人事〔2020〕11号），我局的主要职责是：

1. 承担韩江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2. 承担韩江流域综合规划和流域水资源保护、治涝、供水等与水利有关的专业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
3. 组织韩江流域相关科研项目研究。
4. 承担制订韩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流域年度水量调度计划、流域内跨地级以上市及流域外调水的水量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协调流域、区域和行业之间的水事关系。
6. 参与核定韩江干流及其三角洲河道和其他河道水域的纳污能力，对水功能区的水质状况进行监测。
7. 对韩江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含采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日常巡查。
8. 承担韩江粤东灌区相关管理、监督工作。
9. 负责潮州供水枢纽有关水资源配置工作；负责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公益部分的运行、管理和维护；负责枢纽库区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10. 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开展流域生态环境监管相关事务性工作。
11. 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开展流域内行政区域的防汛防旱防

风相关工作巡查、建设流域防洪监测及预警响应机制等具体工作。

12. 承担省流域管理委员会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水利事业发展。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局党委会议21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会5次，举办2期党员党性锤炼培训班。编制党支部建设强基工程三年行动计划，采取20条举措落实强基工程；制定党员领导干部党建责任落实清单和党支部书记抓党建主要工作内容清单，推动各级照单履职。高质量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持以上率下、融入日常，举办为期4天的读书班，各级党组织书记和党员领导干部讲授纪律专题党课23场次，观看警示教育片3次，组织80多人次参观廉洁教育基地，结合典型案例围绕学习贯彻《条例》开展交流研讨15场次，增强党员干部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开展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情况等7个专项整治工作。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拍摄微团课视频，获得厅直系统“五四”青年微团课比赛二等奖；组织青年干部积极开展思想政治研究，1篇思政文章获“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水重要论述征文活动”二等奖。打造“逐梦韩江节水护水志愿服务”项目，获得第十二届广东省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服务增效类三等奖。

2.以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助力水利高质量发展。一是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于2024年9月30日获省发展改革委批

复。组织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招标，协调汕头、梅州、潮州三市人民政府组建工程建设期项目法人。组织设计单位加快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二是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编制，正组织设计单位按省水利厅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三是广东梅州市长潭水库扩建工程完成可研至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招标，启动可研阶段勘察设计工作；编制完成总体方案、库区环库公路规划方案初稿，同步谋划先行开工建设方案；配合省水利厅推动粤、闽两省加快签署工程规划建设备忘录。

3.以统筹重要水工程联合调度全力防御流域洪水。2024 年，韩江流域共发生 6 次编号洪水，列韩江有编号洪水统计以来最多的一年。通过统筹流域重要水工程防洪联合调度，有序控泄、错峰调洪，实现“人员不伤亡、水库不垮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目标，最大程度减少洪涝灾害损失。在防御“6·16”梅州特大暴雨灾害过程中，协调指导长潭水库调度，实现削峰率 6 成，错峰控泄 8 小时。成立水利抢险救灾工作专班，先后派出 9 个工作组共 20 人赴梅州一线支援抗洪抢险，协助处置风险隐患，指导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

4.以优化细化统一调度强化水资源管理。组织召开广东省韩江流域水资源管理联席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和水量调度联席会议第三次会议，印发《关于加强广东省韩江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工作的贯彻实施意见》和《广东省韩江流域水量调度工程名录和重要取用水户名录》，编制实施韩江流域汛期、枯水期水量调度计划、粤东诸河年度水量调计划，进一步优化调度工作机制。

实施精准水量调度，保障省“十四五”重点能源建设项目广东粤电大埔电厂二期工程大件设备六次运输任务，实现韩江及粤东诸河等 13 个主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达标率 100%。

5.以河湖长制工作统筹助推流域“河湖长治”。一是充分发挥流域河长办统筹作用，服务保障韩江流域省级河长 2024 年巡河活动 1 次，落实省政府专题会议部署 2 次，报送流域河湖长制工作月报 5 份、季报 4 份。组织召开 2024 年度广东省韩江流域河长办全体会议，开展河湖长制工作培训、河湖长制宣传和护河志愿组织体系建设工作培训，切实提升河长办统筹能力。二是指导协调流域片河湖管理治理和跨界河湖问题处理。累计开展韩江流域省主要河道日常巡查 53 次，完成 2024 年度河湖“四乱”问题“回头看”，现场复核河湖库“四乱”问题 486 宗。统筹开展流域片两次集中“清漂”专项行动，对流域片主要市界河湖断面开展巡查暗访和视频监控，协调处理韩江、练江有关跨界河段清漂协作问题。推进流域片区河湖健康评价，开展流域片区水库入库河流水质监测保护情况摸查。三是推进流域碧带、幸福河湖建设。跟进汕头市莲阳河水利部第二批幸福河湖建设和省级验收、水利部复核评估进展。开展韩江流域片 2023 年度碧道建设复核工作，现场抽查复核汕尾、揭阳市碧道项目并上报复核情况报告。四是指导推进志愿护河工作。统筹开展大中型护河志愿活动累计 30 场，约 2081 人。2 个韩江护河志愿服务项目入选 2024 年广东省“益苗计划”重点培育项目，1 个项目获第七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

6.以流域监管扎实成效强化水利行业监管。一是水利专项监

督有序开展。承担省水利厅委托水利专项监督 13 项，成立检查组 26 个，赴流域各地检查各类工程项目（对象）约 485 个，共发现各类问题约 974 个；开展水事巡查督查 50 次，出动人员 189 人次，核查督办上级交办或受理投诉举报事项 21 宗次。二是流域取用水监管持续加强。印发实施《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实施取水许可监管和计划用水管理办法》。核定下达河道外取水户计划用水量 6.02 亿立方米。完成省水利厅交办的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取水量核定工作。实现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等 4 家新增取水户水资源费开征，顺利完成年度水资源费征收任务，共计征收 11393 万元。

7.以韩江粤东灌区统一管理提升建设管理能力。一是韩江粤东灌区审计发现问题各项整改工作圆满收官。韩江粤东灌区审计发现问题各项整改工作涉及我局共 9 项，通过清单化管理模式压实审计整改工作责任，组织现场调研 9 次、专题会议 12 场，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不断攻克审计整改“硬骨头”。牵头会同粤东三市水利（水务）局完成韩江粤东灌区工程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并进入试运行阶段。韩江粤东灌区审计发现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审计整改成效得到审计署驻广州特派办的认可。二是强化灌区统一管理与分级管理，组织召开韩江粤东灌区水利工程管理联席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及办公室会议第三次会议，会同汕头、潮州、揭阳三市逐步建立职能清晰、权责明确的灌区管理体制。扎实开展 2024 年度灌区春灌用水保障工作，有效协调跨市用水纠纷 3 次。牵头以各灌片为单元完成韩江粤东灌区分级管理工作，稳步推进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创建工作，组织开展灌区

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培训 4 次，合计参训人员约 120 人次。

8.以强化内控建设引领综合管理迈上新台阶。一是局干部职工敢担当能担当，选派 1 名同志参加厅驻镇帮扶工作队担任驻村第一书记，选派 2 名同志到厅分别参与防汛值班及跟岗学习，选派 2 名同志分别参与厅审计工作和省专项工作。1 名同志荣获广东省水利行业水工闸门运行工职业技能竞赛一等奖。二是强化预算执行，总体支出进度为 98.43%，超额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加强对外委托经济事项内部控制管理，完成外委工作事项经费前置审核 30 项。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印发《部门预算项目优化整合评估工作方案》，将 16 个延续性项目优化整合为 5 个项目。三是严把公文质量关数量关，严格落实上级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精简公文等精神，全年累计发文较上年减少近 30%。

9.以潮州供水枢纽标准化管理建设标杆单位。一是库区用地办证工作积极推进，目前已基本完成集体土地核减，正在推进确权工作，涉及的 56 宗地块中，已有 38 宗完成确权或按流程送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占 68%），18 块正在办理权籍调查资料签字盖章手续。二是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基础不断夯实，持续做好枢纽水工建筑物和机电设备运行管护等日常工作；完成枢纽数字孪生平台建设项目和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项目审批立项，基本完成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项目；荣获“全省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标杆单位”称号。三是水量调配科学高效，全年制发枢纽水量调度操作单 517 次，受水区生活、生产供水量达 8.87 亿立方米，配合粤海发电公司实现枢纽发电量

创历史新高 2.43 亿千瓦时，船闸安全过闸 460 艘船舶，载重总吨位达 39981 吨。**四是**水情教育蓬勃发展，潮州供水枢纽获评“广东省水情教育基地”“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省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全年累计接待党政机关、社会团体等共计 24 批次约 537 人次参观。“保护韩江 与我同行”韩江流域水情教育活动项目获第七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大赛水利公益宣传教育专项赛二等奖。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做好物业管理、大楼及设备维修维护、支付办公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缴纳行业学会和协会会员会费、开展党员党性锤炼等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和廉洁自律意识，锻造敢担当、善作为的工作作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提升流域水利综合治理和管理能力。

目标 2：通过水日水周宣传品购置，协办韩江徒步节，开展流域管理业务工作，扩大公众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为我局切实履行水资源管理职能提供保障。

目标 3：通过做好库区防护电排站运行管理及维护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劳动防护用品购置、安全监测系统运行及维护等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增强干部职工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切实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坚决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促进韩江水利安全生产形势持续良好稳定，为我局切实履行水旱灾害防御及安全监督各项管理职能提供保障。

目标 4：通过组织韩江河湖长制宣传活动，开展坝区水土保

持维护保养，进行拦河闸闸坝、航运建筑物等漂浮物、垃圾清理、外运及处置，维护河湖及水事设备设施，为我局切实履行河湖及水事管理各项职能提供保障。

目标 5：通过做好潮州枢纽建筑物及其配套附属设施维护、机电设备维护检修、库区水下地形测量、工程建筑物水下检查及摄像、拦河闸和船闸自动化监测与控制系统维护、购置机电设备备品备件、潮州供水枢纽江东洲混凝土路面修复改造、开展枢纽白蚁、红火蚁等防治，开展 2024 年度韩江下游鱼类繁殖期洄游情况监测评价，实施潮州供水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项目，科学合理调配水资源，为城镇及工农业供水创造条件，充分发挥潮州供水枢纽工程综合效益，提升枢纽工程防汛安全和库区管理水平。

目标 6：通过开展汕头、潮州办公点信息系统、基础设施运维，对已建系统进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并满足干部职工办公内网及访问互联网工作的需求，提高工作效率，保证数据的安全性。

目标 7：通过开展韩江粤东灌区标准化管理创建（韩江局牵头部分）项目，完成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韩江片区）尾款支付，全面提升韩江流域管理工作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我局 2024 年支出决算数 74,844,514.59 元，主要包括：

1.按资金来源分类：

本年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按支出项目分类：

(1) 基本支出 44,054,241.49 元，项目支出 30,790,273.1 元。

3.按经济分类：

①工资福利支出 40,402,000.56 元。

②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17,639.03 元。

③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62,481 元。

④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8,500,000 元。

⑤资本性支出 1,662,394 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局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7.71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本项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

1.我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均能满足指标要求，本项 20 分，得分 20 分。

（1）河湖长制宣传活动次数 ≥ 3 次：2024 年度，我局开展河长制宣传活动 55 场次，其中：开展枢纽各项参观教育活动 37 场次，受众近千人；持续开展水情教育进校园活动共 4 场次、受众约 420 人；牵头组织开展水周宣传、志愿巡河宣传等各类大型活动 14 场次，受众约 3980 人。

（2）潮州供水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项目设计报告完成数量 1 份：我局 2024 年开展潮州供水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项目，受托方已完成《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设计方案》。

（3）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我局 2024 年开展的合同项目均已按程序完成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

(4)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我局 2024 年购买的设备均已按程序完成验收, 验收合格率 100%。

(5) 漂浮物、垃圾清理及时率 100%: 我局 2024 年实施的拦河闸闸坝、航运建筑物等漂浮物、垃圾清理、外运及处置项目, 漂浮物、垃圾清理及时率 100%, 项目全年满足月度考核要求。

2. 我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均能满足指标要求, 本项 20 分, 得分 20 分。

(1)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我局 2024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2) 韩江干流潮安断面水量水质达标率 $\geq 90\%$: 2024 年韩江干流潮安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3) 保障仪器设备长期安全稳定运行: 我局 2024 年实施《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保障仪器设备长期安全稳定运行。

(4) 党员党性锤炼项目培训学员满意度 $\geq 80\%$: 2024 年, 我局党员党性锤炼项目培训学员满意度 100%。

(5) 河湖长制宣传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geq 90\%$: 2024 年, 我局组织的河湖长制宣传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100%。

3. 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较好, 本项 10 分, 得分 10 分。

根据省水利厅通报进度情况统计, 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平均支出进度 = $(31.7\% + 53.7\% + 70.7\% + 98.4\%) / 4 = 63.62\%$, 根据评分规则, 平均支出进度 $> 62.5\%$ 的, 得满分。

我局 2024 年共有专项资金 4 项, 预算金额合计 13,396,400

元，支出金额合计 13,396,400 元，执行率 100%。目前，我局已完成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管理效率分析（本项总分 50 分，得分 47.71 分）

1.我局 2024 年预算编制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 2024 年无按《指南》要求需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预算项目。

2.我局 2024 年预算执行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7 分，得分 6.87 分。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预算调剂率（经济科目调剂）由上年 1.09%上升至 5.39%，今后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经济科目编制的准确性，加强资金使用的预算批复刚性约束，减少经济科目调剂。

（1）预算编制具有约束性，本项 4 分，得分 3.87 分。我局 2024 年预算调剂率 5.39%，无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的年中追加资金。

（2）财务管理合规，本项 3 分，得分 3 分。我局 2024 年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3.我局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3 分，得分 3 分。

（1）预决算公开合规，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预、决算公开均按照上级部门规定的时限和公开的模板规范公开。

（2）绩效信息公开合规：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在年初部门预算中公开；2023 年部门预算绩

效自评资料在部门决算报告中公开，并单独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我局 2024 年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15 分，得分 15 分。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较为完善，本项 5 分，得分 5 分。我局在局《部门预算管理办法》中明确了绩效管理要求，并制定了局《项目绩效分析工作指引》《绩效自评工作指引》。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较好，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我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符合客观实际，质量较高，未有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

5.我局 2024 年采购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 2024 年采购意向 100%公开，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较为完善，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我局建立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并制定了《采购工作指引》。

（3）采购活动合规，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 2024 年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及局内控制度，规范各项采购活动，未收到采购投诉。

（4）采购合同签订满足时效性要求，本项 3 分，得分 3 分。我局与成交供应商（中标商）在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

同。

（5）合同公告时效性满足考核要求，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我局 2024 年所有采购项目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6）采购政策效能较好，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根据省水利厅 2024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和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份额达到规定比例。我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4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6. 我局 2024 年资产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10 分，得分 8.5 分。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一是因实施信创工程，我局办公设备配置中台式计算机设备超标准，今后需根据计算机使用年限及资产性能状况并按照规定逐步完成资产报废处置工作。二是 2024 年资产盘点结果处理正在办理，暂未完成，我局计划于 2025 年上半年完成结果处理。

（1）资产配置合规，本项 2 分，得分 1 分。我局办公室面积符合规定标准，办公设备配置中台式计算机设备超标准。

（2）资产收益上缴及时，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我局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均及时上缴。

（3）资产盘点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 1 分，得分 0.5 分。我局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2024 年 11 月至 12 月开展资产盘点工作，计划于 2025 年上半年完成结果处理。

（4）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较好，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

体相符。

(5) 资产管理合规，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制定《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无形资产管理办法》；我局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我局出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2024 年我局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6) 固定资产利用率高，本项 2 分，得分 2 分。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7. 我局运行成本控制情况良好，本项 3 分，得分 2.34 分。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良好，本项 2 分，得分 1.34 分。

①能耗支出 58.79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水费、电费均较上年有所减少，单位能耗支出较上年减少。

②物业管理费 223.67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 20。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潮州供水枢纽待工楼等分类为构筑物，系统统计的单位房屋面积未包括构筑物部分，小于实际需进行物业管理的办公面积，导致单位物业管理费较高；由于物业管理人工费用上涨，2023 年末签订的汕头办公点 2024-2025 年物业管理合同金额增加。

③行政支出 2,182.39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局 2024 年因河湖管理等业务工作需要，办公费、印刷费较上年增加，手续费、邮电费较上年减少，人均行政支出较上年增加。

④业务活动支出 3,018.12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等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恢复召开因疫情等影响的韩江流域水量调度联席会议、水资源费征收工作会议、韩江“民间河长”培训，人均业务活动支出较上年增加。

⑤外勤支出 22,236.4 元/人，其中，差旅费 13,846.11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在预算批复范围内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⑥公用经费支出 128,675.94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 20。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防汛检查、水事巡查、监督检查等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人均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根据“数字政府”财政报表系统评分，我局本专项自评得分为 6.7 分；

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分数=6.7÷10=67%；

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67%×2=1.34。

（2）行政经费节约情况良好，本项 1 分，得分 1 分。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4.34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15.04 万元。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增强预算编制约束性。在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的基础上，增加预算编制约束性，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减少预算调剂发

生率。

2.提高资产管理水平。及时修订完善内控制度，根据资产使用年限及性能状况并按照规定程序开展资产报废处置工作，对经批准报废处置的资产及时完成结果处理。

3.加强经济成本控制。在保障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前提下，采取积极措施减少能耗支出、外勤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

三、其他自评情况

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水财务函〔2025〕555 号）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 3 个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韩江片区）209.64 万元、韩江粤东灌区标准化管理创建（韩江局牵头部分）30 万元、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滨水岸线生态改造和河长制文化步道项目 250 万元。3 个项目均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及全部绩效指标。

按照《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 2025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4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 1 个项目，为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经费 850 万元。项目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及全部绩效指标。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我局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在预算编制约束性、采购工作时效性、采购政策执行效果、经济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现的存在问题，2024 年我局开展了以下整改工作：

（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约束性。2024 年，我局在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增强预算编制约束性，但本年预算调剂率较上年有所增长，需要继续加强整改。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增强预算编制约束性，减少预算调剂。

（二）进一步提高采购工作时效性。我局采取积极措施缩短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时间，进一步明确合同主办部门和财务部门对签订合同的移交方式和时限要求，并做好过程监督，2024 年采购合同备案公开达到时限要求。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提高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时限要求，提高采购管理工作水平。

（三）进一步提高采购政策执行效果。2024 年，我局做好市场调研等前期工作，进一步做细做实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采购份额达到规定比例。下一步，我局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提高采购政策执行效果。

（四）进一步加强经济成本控制。2024 年，我局严格落实各项财经纪律和内控制度，能耗支出、物业管理费、行政支出、业务活动支出、外勤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均符合相关管理要求。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经济成本控制，增强经济业务管理水平。